附件 1：

青云谱区南昌市洪都小学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青云谱区南昌市洪都小学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 2025 年主要工作任务

三、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青云谱区南昌市洪都小学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青云谱区南昌市洪都小学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青云谱区南昌市洪都小学学校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认真执行国家和上级法令、法规，按教育规律办学，努力提高教学质量。努力做到“办有温度的青云谱教育”。学校始终坚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始终坚持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始终坚持为国家育才子，为民族育新人，为中华民族的复兴，为学生终身发展，大力培养有爱心、有智慧、有视野、有体魄的中国人。

南昌市洪都小学创办于1952年，有着65年悠久的办学历史，坐落于承载特殊使命的新中国第一座航空城，是中国第一架战斗机、第一枚海防导弹的诞生之地它原名为“国营320厂子弟小学”，2006年10月划归南昌市青云谱区人民政府管理，2014年秋，洪都小学分校——水榭花都校区正式成立。从厂办校到公办校，从一所普通的航空企业子弟学校，发展成为一所现代化特色品牌学校，洪都小学实现了华丽的转身。

二、部门2025年主要工作任务

坚定教学质量是学校的生命力和核心竞争力，立足课堂，开启质量提升新征程，力争育人质量有效提升。坚持立德树人，发挥每一位教师的不同才能，尊重学生的不同特点，发挥每一个师生的特长与优势，让每一位师生都能有属于他们自己的发展。

南昌市洪都小学2025年的主要工作任务是：教育系统部门决算填报工作；教育经费统计年报工作；固定资产年报工作；教育系统部门财务报告填报工作；教育系统内部控制填报工作；财政供养系统填报工作；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等相关财务工作。

三、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年青云谱区南昌市洪都小学共有预算单位 1 个。

编制人数小计231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243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243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243人。离休人数小计 1 人，退休人数小计259人，退职人员 0 人，遗属人数 0 人。在校学生4892人，其中：本科生人数 0 人，专科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青云谱区南昌市洪都小学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附件2-12,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三部分　青云谱区南昌市洪都小学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年青云谱区南昌市洪都小学收入预算总额为7752.8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69.67万元;财政拨款收入3524.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26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年青云谱区南昌市洪都小学支出预算总额为7752.8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64.27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7646.9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14.7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333.0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997.7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6.15万元,资本性支出1200万元。项目支出105.8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9.54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资本性支出0元,对企业补助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教育支出7752.8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64.27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3333.0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032.9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997.7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061.5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6.1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11万元；资本性支出120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83万元；对企业补助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青云谱区南昌市洪都小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3524.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26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3524.8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3488.6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3.4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214.7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7.7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6.15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36.1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0.2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36.15万

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5 年青云谱区南昌市洪都小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无，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5 年青云谱区南昌市洪都小学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 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无，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4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1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

（九）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项目情况说明（部门本级）

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项目

（2）立项依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资金预算的通知》（赣财教指〔2024〕54号）

（3）实施主体:青云谱区南昌市洪都小学

（4）实施方案:无

（5）实施周期:2025.01.01-2025.12.31

（6）年度预算安排:36.15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经费		
主管部门	南昌市青云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洪都小学
项目属性		项目日期范围	2025.01.01
			2025.12.31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36.1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6.15
	其他资金	0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省定生均经费标准，预算 2025 年生均经费，用于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工资	100%
		办公经费	100%
	质量指标	一般性支出的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的控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实践成本	节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学条件明显改善，教育质量稳步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体现政策导向，激发教师队伍活力。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学生、家长对教育满意度	100%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青云谱区南昌市洪都小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经费。

公务接待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5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5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

（一）两个只增不减：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剔除一次性投入等不可比因素）较上年增长；按照在校学生总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剔除一次性投入等不可比因素）较上年增长。

（二）普惠性幼儿园：是指以政府指导价收取保育费和住宿费的幼儿园，包括教育部门办园、其他部门举办的公办性质幼儿园、普惠性民办幼儿园。